## 四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常熟市中竣招标代理有限公司: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 [2020]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<u>常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城市生命线安全 工程监理服务</u>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 具体情况如下:

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监理服务,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;承接企业为 中 科联航(江苏)信息技术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52 人,营业收入为 2050.0948 万元,资产总额为 2754.3663 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。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 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公司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性应

企业名称: <u>中科联航</u> (江美) 信息技术 (1) 三日 (1) 三2025 年 9 月 2 日

备注:

- 1、中小企业的认定:
- 1.1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。未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的,将失去磋商资格。
- 1.2如未对上述声明函内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进行勾选或明确,引起的评审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。
- 1.3上述"中小企业声明函"格式原则上不得改动,因擅自改动引起的评审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。
- 2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 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  - 3、本项目所属行业为: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。